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屏東分局 函

地址：900206屏東縣屏東市北興街55號3樓
電話：08-7311166分機610
傳真：08-7365608
電子信箱：ND10682@ntbsa.gov.tw
承辦人：蔡明志

受文者：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南區國稅屏東人字第11103038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JCS41110303860-0001-.pdf)

主旨：檢送111學年度本分局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招生簡章1份，請協助轉知貴屬參考運用，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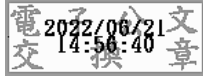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分局於111年8月1日設立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並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公共托育協會辦理，招收2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目前尚有餘額可供報名，有關報名事宜請逕洽該協會李督導(連絡電話：0958-622-797或07-7107211分機32)。
- 二、另依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實施辦法第3條第6項規定，職場教保服務中心得收托與本分局簽訂參與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契約之政府機關(構)、公司或非政府組織之員工子女、孫子女，基於機關間互惠共好及友善職場之概念，歡迎與本分局洽簽聯合提供教保服務，以嘉惠貴屬員工。

正本：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審計部臺灣省屏東縣審計室、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屏東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屏東縣榮民服務處、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屏東郵局、屏東縣政府人事處、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屏東縣政府財稅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屏東

縣政府警察局、屏東縣政府消防局、屏東縣屏東市公所、屏東縣屏東市戶政事務所、屏東縣屏東地政事務所、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

副本：



裝

訂



線